閣下應將本節與會計師報告所載的本集團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包括其附註)一 併閱讀。本集團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閣下應細閱 整份會計師報告,而不應僅倚賴本節所載資料。

招股章程本節內的討論及分析載有前瞻性陳述,當中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該等陳述乃以我們根據本身經驗及對過往趨勢、現時狀況及預期未來發展的解讀以及我們認為在有關情況下適用的其他因素所作出的假設與分析為基準。然而,我們於未來期間錄報的實際業績是否會與下文所討論者存有重大差異取決於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多項因素。可導致或促成上述差異的因素包括「前瞻性陳述」、「風險因素」及「業務」以及本招股章程其他章節所論述者。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節所述財務資料乃按合併基準闡述。

概覽

我們是一家於2001年成立的雙向無線對講機產品設計及製造商。我們的收益主要來自按ODM基準為歐洲、美國及亞洲市場設計、製造及銷售雙向無線對講機和嬰兒監視器產品。憑藉多年來在射頻技術、產品設計與開發方面積累的豐富經驗和掌握的工程技術,我們已奠下斐然的往績記錄,並與我們的客戶建立起穩固的客戶關係。我們的主要客戶主要為大型國際知名品牌消費電子企業,其中包括CEC(根據世邦魏理仕報告,按2014年的雙向無線對講機產品銷量計,其Cobra品牌在美國及歐盟個人市場分別排名第二及第七)、客戶A(根據世邦魏理仕報告,按2014年的雙向無線對講機及嬰兒監視器產品銷量計,其品牌A在全球市場排名榜首)、Binatone Electronics International Limited、Tristar Europe B.V.和 Hesdo B.V.。我們亦向客戶提供設計、維修和技術服務。

我們的主要業務為設計及製造雙向無線對講機及嬰兒監視器產品。我們提供涵蓋產品設計及開發、原材料和元件的選擇及採購、生產及組裝、銷售、營銷及物流以及售後服務的一站式服務。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包括本公司、On Real (BVI),而我們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為安悦、安悦電子(深圳)、安信、新興偉輝及星太。

我們致力於通過擴大產品供應及提升產品特色、改善資訊管理系統、加強管理以及 拓展銷售渠道,使我們現有業務取得增長、拓展收益來源以及擴大客戶群。放眼未來,我 們擬通過增強產品組合、增強資訊管理系統及加強市場推廣來達致我們的業務目標。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我們分別錄得收益約358.1百萬港元及346.2百萬港元,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約24.7百萬港元及10.5百萬港元。

有關我們業務及營運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業務」。

呈列基準

根據重組(更多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及附錄四),本公司於 2014年10月31日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

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各公司於緊接重組前及緊隨重組後受控股股東談先生及許先生共同控制。因此,重組被視為受共同控制的一項業務合併,就會計師報告而言,財務資料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所述的合併會計原則編製。

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資料乃通過載入緊接重組前及緊隨重組後在談先生及 許先生的共同控制下從事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且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公司的財務資料編製,猶 如現時的集團架構於整個呈列期間一直存續。由於新興安泰在出售前是本集團業務的組成 部分,故新興安泰於2013年4月1日直至其被出售予景耀之日的財務資料在往績記錄期間亦 於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合併入賬。從控股股東的角度出發,該等公司的資產淨值以現有賬面 值合併計算。在控制方權益存續的情況下,不會就所產生的商譽或收購方於被收購方可識 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允淨值中的權益超出業務合併時的成本的部分確認任何金額。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間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收益/虧損於合併時對銷。

於2014年3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分別約4.5百萬港元及9.3百萬港元。我們的董事已檢討本集團由結算日起計不少於十二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基於現金流量預測並計及經營業績的合理可能變動後,董事認為本集團未來十二個月將具備充足財務資源以履行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董事確信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乃屬恰當。

影響本集團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

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曾受並將繼續受多重因素(包括以下所論述者)影響。

對雙向無線對講機銷售的依賴

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來自雙向無線對講機的銷售額分別約佔我們收益總額的90.6%及93.2%。我們概不能保證我們將能成功提升或維持我們在雙向無線對講機市場的市場份額及排名,或即便我們能做到,我們亦不能保證我們的雙向無線對講機產品的銷售收益將能達致與過往銷售收益相當的水平。

倘將來雙向無線對講機產品的市場需求下降,或倘我們未能成功維持或擴大我們的市場份額,或我們未能成功開發出吸引客戶的新雙向無線對講機產品,則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美國及歐盟市場經濟狀況的轉變

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我們面向歐洲市場(包括但不限於法國、意大利、比利時、英國、德國及荷蘭)(按裝運目的地計,並無考慮客戶對產品的再出口或轉售(如有))的銷售額分別約佔我們收益總額的43.8%及40.0%,我們面向美國市場(按裝運目的地計,並無考慮客戶對產品的再出口或轉售(如有))的銷售額分別約佔我們收益總額的35.1%及42.9%。我們的董事預計在不遠的將來,我們面向歐盟及美國市場的銷售額,將持續構成我們營業額的重要部分。影響歐盟及美國市場的經濟及政治因素尤其可能對消費者的消費習慣造成不利影響,繼而影響我們歐盟及美國市場客戶的採購決策。倘我們歐盟及美國市場客戶的訂單數量急劇下降,我們無法向 閣下保證,我們能自其他市場增加訂單量,從而彌補該等市場的銷售損失。此外,根據世邦魏理仕報告,美國及歐盟市場雙向無線對講機消費的增長速度自2011年起開始放緩。倘我們未能自其他市場(尤其是中國市場,根據世邦魏理仕報告,預期其將於2015年成為按銷量計最大的雙向無線對講機消費市場)增加訂單量,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對我們主要客戶的依賴

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面向我們五大客戶的銷售額分別約佔我們同期收益總額的74.3%及74.6%。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面向我們最大客戶的銷售額分別約佔我們同期收益總額的45.2%及46.7%。倘我們的任何現有主要客戶的訂單出現任何意外中斷或訂單量大幅減少,我們無法向 閣下保證我們能及時或以合理商業條款獲得替代訂單。如此,我們的經營業績將會受到不利影響。

並無與客戶訂立長期協議

我們並無與我們的客戶訂立任何帶有採購責任的長期協議。客戶的採購通常乃根據 我們不時所接獲的實際採購訂單作出,且其並不承諾將來會向我們下達訂單。我們的客戶 並無任何責任持續向我們訂貨或維持其過往的訂貨水平。倘我們的任何現有主要客戶的訂 單出現任何意外中斷或訂單量大幅減少,且並無留給我們充足時間尋求替代訂單或按合理 商業條款獲得替代訂單,則我們的經營業績將會受到不利影響。

成本波動

我們的原材料價格曾經歷波動。除塑膠外殼及若干其他塑膠部件外,我們並無製造 我們產品所用的元件。我們自我們的供應商大量採購我們產品所用的元件,如印製電路 板、IC、MCU、液晶顯示屏、電容器、電阻器、鍵盤、塑膠樹脂、電池及電源適配器。 我們並無與我們供應商訂立規定供應商採購責任的長期採購協議,故我們承受在高需求期 間不能以具競爭力的價格採購充足元件的風險,或根本採購不到元件。元件及相關原材料 (如銅及稀土元素) 短缺可能會導致價格急劇上漲,從而增加產品成本,及或會導致我們的 製造場所減產或停產。元件供應及定價的波動或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構成不利影響。

外匯波動及對沖交易

於往績記錄期間,雖然我們的開支及成本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但由於我們的業務以出口為主,我們大部分收益是以美元計值。人民幣兑美元匯率出現任何大幅波動,均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任何有關人民幣的未來匯率波動,均可能對資產淨值、溢利及股息產生不確定風險。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我們錄得匯兑收益淨額分別約35,000港元及0.4百萬港元。

鑒於我們業務的出口性質以及來自客戶的美元計值應收款項數額巨大,為部分對沖美元兑人民幣匯率的波動風險,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訂立了若干遠期外匯合約,以在未來的特定日期按特定匯率賣出美元及買入人民幣。於2014年3月31日,未到期遠期外匯合約的名義本金額約為100.6百萬港元。於2015年3月31日及最後可行日期,概無現行未平倉遠期外匯合約。在未來,我們擬繼續進行外匯對沖交易。然而,我們無法向 閣下保證,該等交易不會附帶任何風險,而該等交易所致的任何虧損均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付款安排

我們通常在收到客戶付款之前全額支付我們應付供應商的原材料成本,而我們向客戶的銷售通常以記賬方式進行,信貸期一般自月結日起計介乎30至90天。倘客戶隨後取消有關採購訂單或我們未能收到客戶付款,我們或不能就所付原材料款項收回成本,而這或會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財務狀況構成不利影響。

產品的季節性

我們的銷售易受季節性因素影響。例如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銷售額在財政年度 第四季度(即1月至3月)會相對有所下滑,董事認為此乃由於主要節假日(包括感恩節及聖 誕節)過後終端消費者的購買慾望下降。因此,競爭環境的變化、市場條件的變動及消費 產品延遲發佈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關鍵會計政策及估計

關鍵會計政策及估計指附有重大不確定因素及判斷的該等會計政策及估計,按不同 狀況及/或假設可能產生大為不同的結果。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資料需要我們 的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及資產、負 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我們用以釐定此等項目的方法及方式乃基於我們的經驗、業 務經營性質、相關規則及規例以及有關情況。此等相關假設及估計可能對本招股章程其他 部分所載我們的合併財務報表所呈報的經營業績有重大影響,因而定期審閱。以下為按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製定的會計政策概要,我們相信該等政策對呈列我們的財務業績甚為重 要,且涉及需對本身不明朗的事宜的影響作出估計及判斷。我們亦有我們視為重大的其他 政策、判斷、估計及假設,其詳情載於會計師報告附註2及4。

收益確認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製造及銷售雙向無線對講機、嬰兒監視器產品、其他產品及 提供維修和技術服務。當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及收益金額能可靠計量時,按下列 基準確認收益:

- (a) 就銷售予客戶的產品而言,當產品已交付予客戶及可合理確認能收回相關應收 款項時確認;
- (b) 就服務業務 (即提供維修和技術服務) 收入而言,當服務已提供且收取有關款項的權利已確立時確認;及
- (c) 就利息收入而言,其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倘貸款及應收款項出現減值,本集團會將賬面值撇減至可收回金額,即按該工具的原實際利率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繼續將貼現值沖抵為利息收入。已減值貸款及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使用原實際利率確認。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就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售出的貨品或履行的服務應收客戶的款項。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允值確認,隨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算, 並扣除減值撥備。

我們的管理層根據對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程度的評估 就該等應收款項計提減值撥備。有關評估基於客戶及其他債務人的信貸記錄以及當前市況 作出,並同時需要作出判斷及估計。管理層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年末重新評估此等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購買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支出。

其後的成本僅在與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 地計量的情況下,於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的資產(如適用)。重置部分的賬面值終 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其產生的財政期間自合併收益表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乃使用直線法計算,以於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如適用)分 配成本:

樓宇 20年

租賃物業裝修 租期或5年的較短者

傢俱及裝置5年辦公設備5年廠房及機器3至5年汽車5年

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期末審閱,並於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將資產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會計師報告附註2.8)。

出售收益或虧損乃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於合併收益表「其他收入一淨額」確認。

無形資產

與研究活動有關的成本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由本集團控制的可識別及獨特產品的 工程設計及測試直接應佔開發成本,當符合以下標準時確認為無形資產:

完成該產品以使其可供使用在技術上是可行的;

- 管理層有意完成該產品並將之使用或出售;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產品;
- 可證實該產品如何產生未來可能出現的經濟利益;
-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開發及使用或出售該產品;及
- 該產品在開發期間應佔的支出能可靠地計量。

資本化的直接應佔成本包括產品開發僱員成本及向第三方供應商支付的工程設計成本。不符合該等標準的其他開發支出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過往確認為開支的開發成本不會在其後期間確認為資產。

確認為資產的開發成本乃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三年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管理層為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釐定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有關折舊 及攤銷費用。此項估計以性質及功能類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實際可使用 年期的過往經驗為基準。倘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可使用年期較先前估計年期為 短,則管理層將增加折舊及攤銷。本集團將對銷或撇減已廢棄或出售技術上過時或非策略 性的資產。實際經濟年期可能有別於估計的可使用年期。定期檢討可使可折舊/攤銷部分 出現變動,因而使該部分於未來期間出現折舊/攤銷變動。

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減值

倘出現任何事件或情況變動預示可能無法收回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無 形資產的賬面值,如資產市值下跌及利率大幅上升,以致可能影響計算資產可收回金額所 用的貼現率時,則須進行減值檢討。可收回金額依據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計算法或使用價值 計算法釐定。該等計算方法需進行判斷及估計。

存貨

我們的存貨包括(i)用於生產的原材料;(ii)半成品;及(iii)我們製造的成品。我們的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

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外判費、其他直接成本及適當比例的開支。成本乃採用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乃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扣除完工及出售將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我們的管理層檢討本集團的存貨狀況,並將確認為不再適合出售或使用的過時及滯銷存貨項目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各自的可變現淨值。存貨可變現淨值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成成本及可變銷售開支所得。該等估計乃基於當前市況以及製造及銷售同類產品的過往經驗作出。

識別過時及滯銷存貨項目須運用判斷及估計。倘預期與最初估計數字之間存在差異,則該等差異將影響該等估計變動期間的存貨賬面值及存貨撇減。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年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僅於資產初步確認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出現減值(「虧損事件」)的客觀證據,而該宗(或該等)虧損事件對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能可靠地估計的影響時,該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則出現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減值的證據可能包括以下指標: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正面臨重大財政困難、違約或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彼等有可能將進入破產程序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包括(i)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ii)貸款及應收款項。

於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我們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主要為談先生的要員保險。由於預期該工具不會於自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年末起計十二個月內結算,其被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於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貸款及應收款項主要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受限制現金、現金及銀行結餘。

貸款及應收款項類別的虧損金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間的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會予以削減,而虧損金額會於合併收益表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金融資產並無減值。

衍生金融工具

於2014年3月31日,我們的衍生金融工具為遠期外匯合約,該等工具於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按公允值初步確認,隨後按其公允值重新計量。此等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值變動即時於合併收益表「一其他收益一淨額」內確認。本集團並無任何被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所得税

我們的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我們的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於往績記錄期間香港及中國(即我們的附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所在地)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計提撥備。

就資產及負債的税基與其在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值兩者的暫時差異採用負債法確認 我們的遞延所得税。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抵銷可用的暫時差異的情 況下確認。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所得税開支主要包括我們根據本公司附屬公司所屬及經營 所在司法權區(即香港和中國)的相關法律法規,按適用税率已繳付或應付的即期所得税金 額。

經營業績概要

以下為本集團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的經審核合併收益表概要,乃摘錄 自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之會計師報告。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358,129	346,191	
銷售成本	(303,018)	(285,165)	
毛利	55,111	61,026	
其他收入一淨額	1,745	4,454	
其他收益-淨額	3,523	1,775	
銷售及分銷開支	(4,555)	(3,710)	
行政開支	(23,814)	(48,079)	
融資成本-淨額	(655)	(548)	
除所得税前溢利	31,355	14,918	
所得税開支	(6,474)	(4,382)	
年度溢利	24,881	10,536	
以下各方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24,722	10,536	
非控股權益	159		
年度溢利	24,881	10,536	

合併收益表內主要項目的概述及分析

收益

我們的收益主要來自(i)銷售雙向無線對講機;(ii)銷售嬰兒監視器;(iii)銷售其他產品(如DECT電話、電晶管、IC、塑膠外殼、循環充電式電池充電器、超聲波清洗機、感應式應急手電筒及配件(如耳機、皮帶夾、充電器及電源適配器));及(iv)提供維修及技術服務的服務收入。我們維修客戶產品以使其符合原有規格。部分客戶會要求我們為其產品提供耳機、皮帶夾、充電器及電源適配器等替換部件。技術服務方面,我們就隨後製造及銷售予客戶的產品的原始概念及工藝設計開發向客戶收取一次性費用。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來自各業務類別的收益明細載列如下:

截至3月31	Яι	H	年	度
--------	----	---	---	---

2014年		201	5年
	佔收益總額		佔收益總額
	之百分比		之百分比
千港元	(%)	千港元	(%)
324,523	90.6	322,619	93.2
1,235	0.3	60	0.0
6,002	1.7	7,286	2.1
7,237	2.0	7,346	2.1
23,860	6.7	14,588	4.2
355,620	99.3	344,553	99.5
2,509	0.7	1,638	0.5
358,129	100.0	346,191	100.0
	千港元 324,523 1,235 6,002 7,237 23,860 355,620 2,509	 信收益總額 之百分比 子港元 (%) 324,523 90.6 1,235 0.3 6,002 1.7 7,237 2.0 23,860 6.7 355,620 99.3 2,509 0.7 	佐收益總額 之百分比 千港元 (%) 千港元 324,523 90.6 322,619 1,235 0.3 60 6,002 1.7 7,286 7,237 2.0 7,346 23,860 6.7 14,588 355,620 99.3 344,553 2,509 0.7 1,638

我們的客戶主要為各消費電子產品品牌,據董事所知,有關品牌購買我們的產品再轉售至其當地或海外市場(主要包括美國、歐洲及亞太地區)。下表載列於往續記錄期間按我們產品付運目的地的地理位置(附註1)劃分的本集團收益明細(涵蓋我們所有業務分部):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佔收益之
元 百分比(%)
06 42.9
57 15.9
75 12.0
45 10.9
02 6.6
58 5.5
48 6.2
91 100.0

附註:

- 1. 地域分析乃基於產品的付運目的地而編製,並無考慮客戶對產品的再出口或轉售(如有)。
- 2. 歐洲涵蓋但不限於法國、意大利及比利時,惟不包括英國、德國及荷蘭。
- 3. 亞洲涵蓋但不限於中國及香港。
- 4. 其他涵蓋但不限於巴西、加拿大及俄羅斯。

我們的收益主要來自我們發往美國、英國、德國、荷蘭及歐洲的產品銷售。我們的經營業績因而非常依賴來自主要客戶訂單的付運目的地及該等地區的經濟狀況。於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發往美國的產品銷售增加,而發往英國的產品銷售減少主要歸因於CEC若干訂單的付運目的地乃由英國及其他地區變更至美國。我們向CEC作出的銷售額保持穩定,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分別約為162.0百萬港元及161.5百萬港元。於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發往歐洲國家(即包括歐洲(定義見上文附註2)、荷蘭、英國及德國)的產品銷售減少乃由於歐盟市場的雙向無線對講機銷售增長放緩(如「行業概覽一雙向無線對講機及嬰兒監視器市場需求的概覽與分析」所述)。發往亞洲的產品銷售減少則主要由於客戶A對我

們產品的需求有所減少;從客戶A所得收益乃由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下降逾30%。我們的董事認為,此乃由於2014年9月至2015年1月有一段過渡期,期間客戶A減少舊型號雙向無線對講機的訂單而我們開始自銷售新型號雙向無線對講機中錄得收益。與2014年同期相比,於2015年1月至3月期間我們面向客戶A的銷售額增加約1.7倍,此乃由於推出新型號的雙向無線對講機所致。

我們的銷量取決於我們客戶的需求及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而客戶需求則受宏觀消費者市場影響。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產品類別的銷量及平均售價: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4	2014年		年
	銷量	平均售價	銷量	平均售價
	概約數目	港元 (附註)	概約數目	港元 (附註)
雙向無線對講機 (每件) 嬰兒監視器 (每組)	5,203,000	62.4	4,291,000	75.2
- 視頻嬰兒監視器	4,000	308.8	200	301.9
一音頻嬰兒監視器	61,000	98.4	88,000	83.2

附註: 平均售價指各產品類別於各財政年度的收益除以各產品類別於各財政年度的總銷量。

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受季節性變動影響。例如,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財政年度第四季度(即1月至3月)的銷售額相對較低,董事認為此乃由於主要節假日(包括感恩節及聖誕節)過後終端消費者的購買慾望下降。我們財政年度的第四季度產生的銷售額分別佔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銷售總額約20.3%及22.4%。

我們的收益主要來自雙向無線對講機的銷售,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分別約為324.5百萬港元及322.6百萬港元,分別佔我們收益總額約90.6%及93.2%。

我們的收益維持相對穩定,由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58.1百萬港元減少約11.9 百萬港元或約3.3%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46.2百萬港元。收益減少主要由於我們 自2013年9月起停止銷售DECT電話。

銷售成本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存貨成本、直接勞工、生產經費、存 貨撥備、外判費及一次性撥回退休福利成本。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的銷售成本 明細: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u> </u>			
	2014年		2015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存貨成本	199,167	65.7	182,288	63.9
直接勞工	82,450	27.2	61,687	21.6
生產經費	21,281	7.0	22,746	8.0
存貨撥備	120	0.1	79	0.1
外判費	_	_	24,032	8.4
撥回退休福利成本			(5,667)	(2.0)
總計	303,018	100.0	285,165	100.0

存貨成本(指製造我們產品所用原材料及元件的採購成本)為本集團於往續記錄期間銷售成本中的最大組成部分。我們的存貨成本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約佔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銷售總額的55.6%及52.7%。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的存貨成本明細: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電子部件	51,057	25.7	45,406	24.9
塑膠	29,075	14.6	29,436	16.2
IC	27,157	13.6	32,980	18.1
電源適配器	21,176	10.6	13,258	7.3
電池	19,992	10.0	19,151	10.5
印製電路板	14,041	7.1	11,353	6.2
金屬部件	9,992	5.0	9,557	5.2
包裝材料	9,824	4.9	9,726	5.3
液晶顯示屏	7,356	3.7	3,449	1.9
包裝盒	3,628	1.8	2,734	1.5
其他 (附註)	5,869	3.0	5,238	2.9
總計	199,167	100.0	182,288	100.0

附註:其他包括絕緣材料、硅膠、紡織物、海綿/軟墊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存貨成本減少乃主要由於銷量減少。然而,我們的高端雙向無線對講機銷售增加導致IC成本上升。有關影響已反映於我們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雙向無線對講機平均售價的增幅。

直接勞工成本指我們生產所發生的員工成本。生產經費包括配件、廠房及機器折舊、土地使用權攤銷、租金、燃料及水電費及其他雜項成本(如配件、檢測費及維修費)。

存貨乃按成本超出可變現淨值之數額計提撥備。可變現淨值乃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扣除完工及出售所需估計成本所得。

外判費指我們就外判部分印製電路板組裝及塑膠外殼組裝工序以及小部分SMT及 COB工序而向有關外判商支付的費用。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生產-外判」。

根據新興縣社會保險基金管理局於2014年9月16日發出的書面確認函,當中確認其並 無亦不會頒令要求新興偉輝補繳社會保險或對新興偉輝施加行政處罰,有見於此,本集團 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一次性撥回退休福利成本約5.7百萬港元。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於日常業務(經常性質)過程中所產 生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 [±]	F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千港元	%	千港元	%
雙向無線對講機	49,814	15.3	50,757	15.7
嬰兒監視器				
- 視頻嬰兒監視器	259	21.0	12	20.0
一音頻嬰兒監視器	878	14.6	1,073	14.7
其他產品	3,690	15.5	3,167	21.7
服務業務	470	18.7	350	21.4
總計	55,111	15.4	55,359	16.0

	截至3月31日	上年度
	2014年	2015年
	<i>千港元</i>	千港元
J	55,111	61,026
	截至3月31日	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15.4%	17.6%

我們的整體毛利由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55.1百萬港元增加約5.9百萬港元或10.7%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61.0百萬港元。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包括一次性撥回退休福利成本約5.7百萬港元。根據於2014年9月16日自新興縣社會保險基金管理局取得的書面確認函,確認其並未頒發及將不會頒發規定新興偉輝須償付其社會保險或對新興偉輝施以行政處罰的法令,我們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撥回一次性退休福利成本約5.7百萬港元。排除該一次性撥回的影響,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將約為55.4百萬港元,毛利率將約為16.0%。整體毛利率微幅增加(排除上述一次性撥回的影響)主要歸因於:(i)雙向無線對講機的毛利率增加;(ii)由於自2013年9月起終止銷售毛利率相對較低的DECT電話而導致其他產品的毛利率增加;及(iii)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銷售成本降低。

其他收入一淨額

下表載列於往續記錄期間本集團的其他收入淨額明細: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政府補貼	999	_	
員工宿舍租金收入	531	23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2)	2,602	
回收出售一家附屬公司所產生的貨幣換算差額	_	1,552	
其他	217	68	
總計	1,745	4,454	

政府補貼指來自中國雲浮市地方政府支持新興縣投資的支持性獎勵。

員工宿舍租金收入指來自我們的員工租賃中國附屬公司的員工宿舍的租金收入。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指於2014年9月安悦電子 (深圳)向兩名獨立第三方銷售員工宿舍所產生的收益。

回收出售一家附屬公司所產生的貨幣換算差額乃由於出售新興安泰予景耀(自2014年 8月31日起生效)。

其他主要指銷售廢料。

其他收益-淨額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的其他收益 - 淨額明細: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收益/(虧損)			
- 遠期外匯合約收益/(虧損)淨額	570	(1,872)	
遠期外匯合約匯兑收益淨額	4,027	708	
匯兑收益淨額	35	378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虧損)/收益	(1,109)	2,561	
總計	3,523	1,775	

考慮到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且鑒於我們來自客戶的美元計值應收款項,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已訂立遠期外匯合約,以對沖美元兑人民幣的貶值風險。根據該等遠期合約的條款,我們與銀行(我們的對手方)同意在特定未來日期按特定遠期匯率將特定金額的美元匯兑為人民幣。就每項匯兑而言,倘於當月月底的即期市場匯率低於遠期匯率,則我們將錄得估值收益,可降低美元疲弱對我們美元計值資產的負面影響。相反,倘於當月月底的即

期市場匯率高於遠期匯率,則我們將錄得估值虧損,而美元強勢將有利於我們的美元計值 資產。本集團已建立內部控制政策以管理本集團的對沖活動,當中涉及(其中包括)(i)本集 團財務部編製來自銀行的過往外幣匯率及遠期匯率數據以供管理層參考;(ii)釐定結清貿易 應付款項所需的外匯金額及來自客戶結清款項的外匯金額以及訂立遠期合約的成本;(iii) 本集團的財務總監透過比較來自不同來源(包括報章及財經雜誌)的當前市場資料密切監察 匯率波動情況;及(iv)規定本集團財務部於簽訂任何遠期外匯合約前須尋求董事會批准。本 集團於上市前亦將建立額外對沖政策程序,包括(i)根據當前市況就本集團承受的外匯風險 編製季度檢討報告及本集團的財務總監就市場上是否存在任何合適的外匯對沖合約進行評 估;及(ii)規定本集團財務總監於季度會議上向董事會報告對沖情況。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指為談先生所投購的要員保險。要員保險的估值乃由一名獨立估值師採用現金流量貼現法釐定。估值專注於資產的收入產生能力所帶來的經濟效益,按該項資產於其經濟年限內可獲得的經濟效益的現值計量。於2014年3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有關保險予以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擔保。有關要員保險估值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會計師報告附註17。

銷售及分銷開支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明細: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
	千港元	%	千港元	%
清關及文件費	2,137	46.9	1,858	50.1
運輸開支	1,812	39.8	1,111	29.9
招待	382	8.4	489	13.2
市場推廣及展覽開支	211	4.6	226	6.1
樣品費	8	0.2	21	0.6
其他		0.1	5	0.1
總計	4,555	100	3,710	100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保持穩定,分別佔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收益的1.3%及1.1%。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上市開支、折舊、銀行收費及其他税項及附加。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的行政開支明細:

截至3	月	31	Н	ı	ΞI	查

	————————————————————————————————————			
	2014年		2015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員工成本	11,241	47.2	14,154	29.4
折舊	2,233	9.4	1,183	2.5
其他税項及附加	2,127	8.9	2,857	5.9
銀行收費	1,682	7.1	1,794	3.7
法律及顧問費用	1,177	4.9	2,945	6.1
汽車開支	1,164	4.9	1,394	2.9
辦公室開支	1,085	4.6	1,913	4.0
租金	685	2.9	1,996	4.2
保險	507	2.1	701	1.5
管理費用	473	2.0	634	1.3
審核費用	334	1.4	326	0.7
差旅開支	312	1.3	651	1.4
認證收費	215	0.9	62	0.1
上市開支	_	_	16,943	35.2
其他	579	2.4	526	1.1
/· 스스	22.014	100	40.070	100
總計	23,814	100	48,079	100

融資成本-淨額

融資成本淨額主要指銀行借貸利息開支。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融資成本 淨額明細: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		
- 須於五年內償還	970	1,086
融資租賃的利息開支	132	66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114)	(262)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333)	(342)
總計	655	548

所得税開支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的香港附屬公司及中國附屬公司須分別按16.5%及25%的税率繳納香港利得稅及中國企業所得稅。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本集團分別錄得所得稅開支約6.5百萬港元及4.4百萬港元。所得稅開支減少主要歸因於我們於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前溢利減少。我們的實際稅率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分別約為20.6%及29.4%。

於籌備本集團上市的過程中,管理層已作出若干過往年度調整以糾正本集團香港附屬公司的賬簿及記錄,此舉導致往績記錄期間的香港補加税撥備約5.2百萬港元。上述調整包括(a)對貨幣資產及負債重新估價所得匯兑收益的調整;(b)對銷售額與銷售成本截賬誤差的調整;(c)就因轉讓定價安排導致的集團內公司間買賣糾正事項所作調整;(d)對若干開支的超額撥備所作調整;及(e)就對銷若干長賬齡貿易應收款項所作調整。安悦及安信(統稱「香港附屬公司」)的經審核財務報表(經已計及上述調整)已與2013/14課稅年度稅務登記文件一併呈交香港稅務局(「稅務局」)。本集團已就補加稅撥備作出全額撥備,並承諾,若稅務局就上述調整發出補加稅評稅通知書,本集團會繳納相應稅款。若在2015年11月16日呈交2014/15課稅年度利得稅報稅表的期限前仍未收到補加稅評稅通知書,本集團會將與過往年度調整相關的補加應課稅溢利納入為2014/15課稅年度評稅所用的利得稅計算表中,並在接獲2014/15課稅年度評稅通知書後繳納稅款。

董事經諮詢稅務顧問後認為,基於案件當前的案情(包括(i)案件目前正由稅務局一般評稅組受理;(ii)有關香港附屬公司的經審核財務報表(經已計及上述過往年度調整)已於2014年11月呈交稅務局,而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有關香港附屬公司尚未被提起懲罰性訴訟;及(iii)本集團自願將與過往年度調整相關的補加應課稅溢利納入2014/15年度利得稅計算表中),稅務局不大可能對有關香港附屬公司處以罰款。董事認為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已作出充分稅項撥備。此外,根據彌償保證契據,各控股股東已同意就上市日期前任何違反或未遵守適用法例、規則或規例的情況令本集團所招致或蒙受的任何成本、開支、申索、負債、罰款、損失或損害,共同及個別向本集團作出彌償保證。因此,即使本集團被稅務局處以任何罰款,均會得到相應的彌償。

本集團於往續記錄期間並無來自其他司法權區的稅務責任。我們的董事確認,於往續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與有關稅務機關並無任何重大糾紛或未決稅務事項。

各年度經營業績比較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58.1百萬港元減少約11.9百萬港元或約3.3%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46.2百萬港元。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我們自2013年9月起停止銷售DECT電話而導致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其他產品產生的收益減少所致。

雙向無線對講機

我們的收益主要來自雙向無線對講機的銷售。雙向無線對講機的銷售額由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24.5百萬港元輕微減少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22.6百萬港元,減幅約為0.6%。銷售額減少歸因於銷量由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減少約0.9百萬件,部分被每件平均售價由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62.4港元增加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75.2港元所抵銷。銷量減少主要歸因於(i)因歐盟市場雙向無線對講機的銷售增長減緩,運往歐洲國家(包括歐洲、荷蘭、英國及德國)的產品銷售減少;及(ii)運往亞洲的產品銷售減少,由於客戶A對我們產品的需求有所減少;從客戶A所得收益總額乃由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下降逾

30%。我們的董事認為,此乃由於2014年9月至2015年1月有一段過渡期,期間客戶A減少舊型號雙向無線對講機的訂單而我們開始自銷售新型號雙向無線對講機中錄得收益。與2014年同期相比,於2015年1月至3月期間我們面向客戶A的銷售額增加約63.1%,此乃由於推出新型號的雙向無線對講機所致。每單位平均售價上升乃主要由於:(i)我們高端雙向無線對講機的銷售增加,該等高端雙向無線對講機包括主要售予CEC(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最大客戶)的漂浮式海事手持對講機;及(ii)於2015年1月至3月期間向客戶A銷售的新型號數碼雙向無線對講機,其平均售價高於客戶A採購的舊型號產品的平均售價。

嬰兒監視器

我們來自音頻嬰兒監視器的收益由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6.0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7.3百萬港元,乃歸因於音頻嬰兒監視器的銷量增幅超過平均售價的降幅。作為業務策略的一部分,於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及2014年4月至2015年2月期間,我們僅銷售音頻嬰兒監視器,通過按較低價格銷售具備基本功能的低端音頻嬰兒監視器以在嬰兒監視器行業獲取更多的市場份額。因此,音頻嬰兒監視器的銷量由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增加約27,000組。

由於我們近期開發先進的數碼視頻嬰兒監視器,於2015年3月至7月期間我們開始銷售視頻嬰兒監視器並售出1,200組視頻嬰兒監視器,銷售額為約0.6百萬港元。我們預期,新型號嬰兒監視器將繼續為我們帶來收益。

其他產品

我們來自其他產品銷售的收益由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3.9百萬港元減少約9.3 百萬港元或38.9%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4.6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我們自2013 年9月起停止銷售DECT電話。於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DECT電話的銷售額約為 11.3百萬港元,佔我們其他產品相同年度銷售額約47.3%。有關停止向客戶B銷售DECT電 話的詳情,請參閱「業務 - 客戶」。

服務業務

我們自服務業務產生的收益由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5百萬港元減少約0.9百萬港元或約36.0%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6百萬港元。收益減少乃主要因為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要求我們為其產品提供替換部件的客戶有所減少。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03.0百萬港元減少約5.9%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85.2百萬港元。該下降乃主要由於(i)存貨成本減少約16.9百萬港元;(ii)直接勞工成本減少約20.8百萬港元;及(iii)撥回一次性退休福利成本約5.7百萬港元,及由外判費約24.0百萬港元所抵銷,此乃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開始產生。

存貨成本由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99.2百萬港元下降至截至2015年3月31日 止年度的約182.3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銷量減少。然而,我們的高端雙向無線對講機銷 售增加導致IC成本上升。有關影響已反映於我們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產品平均售 價的增幅。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存貨成本分別佔銷售總額的約55.6%及 52.7%。

外判費指我們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開始就外判部分印製電路板組裝及塑膠外 殼組裝工序以及小部分SMT及COB工序而向有關外判商支付的費用。

因(i)(a)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出售新興安泰;及(b)如上文所述,我們開始外判部分生產工序從而導致我們的員工人數減少;及(ii)我們自2013年9月起停止銷售DECT電話,我們的直接勞工成本乃由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82.5百萬港元下降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61.7百萬港元。

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我們的生產經費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約佔銷售成本總額的7.0%及8.0%。

我們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存貨撥備較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減少,乃由於我們改善生產規劃、加強存貨控制及提高過時存貨的使用率所致。

根據新興縣社會保險基金管理局於2014年9月16日發出的書面確認函,當中確認其並無亦不會頒令要求新興偉輝補繳社會保險或對新興偉輝施加行政處罰,有見於此,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一次性撥回退休福利成本約5.7百萬港元。

毛利

下表載列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3月31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55,111	61,026	
15.4	17.6	

由於上文所述,我們的整體毛利由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55.1百萬港元增加約5.9百萬港元或10.7%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61.0百萬港元。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包括一次性撥回退休福利成本約5.7百萬港元。根據於2014年9月16日自新興縣社會保險基金管理局取得的書面確認函,確認其並未亦不會頒發規定新興偉輝須償付社會保險或對新興偉輝施以行政處罰的法令,我們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一次性撥回退休福利成本約5.7百萬港元。排除該一次性撥回的影響,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將約為55.4百萬港元,毛利率將約為16.0%,即與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同期相比微幅增加。該增加主要由於:(i)雙向無線對講機的毛利率增加;(ii)由於自2013年9月起終止銷售毛利率相對較低的DECT電話而導致其他產品的毛利率增加;及(iii)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銷售成本降低。

其他收入 - 淨額

其他收入由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7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i)於2014年9月安悦電子(深圳)向兩名獨立第三方銷售員工宿舍所產生的收益約2.6百萬港元;及(ii)回收出售新興安泰予景耀(自2014年8月31日起生效)所產生的貨幣換算差額約1.6百萬港元。有關增加由(i)我們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期間並未收到任何政府補貼;及(ii)員工宿舍租金收入因總人數減少而減少約0.3百萬港元所部分抵銷。

其他收益 - 淨額

其他收益由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5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8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人民幣兑美元貶值以致本集團錄得(i)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值由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0.6百萬港元收益淨額減少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9百萬港元虧損淨額;及(ii)遠期外匯合約的匯兑收益淨額由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0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0.7百萬港元。有關減少部分由為談先生投購的要員保險的公允值增加所抵銷,於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該要員保險錄得公允值虧損約1.1百萬港元,而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公允值收益約2.6百萬港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6百萬港元減少約0.9百萬港元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7百萬港元。銷售及分銷開支保持相對穩定,分別佔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本集團收益約1.3%及1.1%。銷售及分銷開支輕微下降乃主要由於就交付貨品予海外客戶而獲得航運公司提單的清關及文件費減少約0.3百萬港元及運輸費減少約0.7百萬港元,此與我們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額較2014年同期有所下降一致。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3.8百萬港元增加約102.1%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8.1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確認非經常性質的上市開支約16.9百萬港元所致。此外,我們產生(i)員工成本增加約3.0百萬港元,乃由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資深員工及高級管理層人數增加;(ii)租金開支增加約1.3百萬港元,乃由於(a)租賃松崗生產設施;及(b)租賃位於香港白石角香港科學園的辦公室;及(iii)本集團重組的顧問費用所產生的法律及顧問費用增加約1.7百萬港元。此乃由主要因出售新興安泰而導致折舊減少約1.0百萬港元所部分抵銷。因此,我們的行政開支佔我們收益的百分比由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6.6%增加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3.9%。

融資成本-淨額

我們的融資成本維持相對穩定,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分別為約0.7百萬港元及0.5百萬港元。

所得税開支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我們的實際税率分別約為20.6%及29.4%。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i)我們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上市開支;(ii)我們中國附屬公司產生的不可扣稅開支(此二者均無法自我們的應課稅溢利中扣除),已與(i)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值收益的毋須課稅收益以及回收出售一家附屬公司所產生的貨幣換算差額;及(ii)有關出售新興安泰的預扣稅相抵銷。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6.5百萬港元減少約32.3%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4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我們於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期間的除所得稅前溢利減少。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4.7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0.5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產生非經常性上市開支約16.9百萬港元,而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產生有關開支。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我們的現金主要用於滿足營運資金需要及資本支出需求。營運資金需要及資本支出需求乃以經營及融資所得資金(主要包括銀行借貸、保理貸款及進出口貸款)撥付。展望未來,我們預計以各種來源(包括但不限於經營產生的現金、借貸及配售所得款項淨額)撥付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其他資本需求。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續記錄期間的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簡明概要。此合併現金流量表概要摘錄自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之會計師報告,且應與會計師報告內所載全部財務資料(包括相關附註)一併閱讀。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2,837	(3,62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2,346)	(3,024)	
融資活動 (所用) / 所得現金淨額	(29,441)	65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050	(5,98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332	34,4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兑收益/(虧損)	113	(135)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495	28,373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

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主要源自就向客戶銷售代為採購產品所收得款項。我們的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主要為自供應商採購原材料的付款及支付外判商的外判費、員工成本及 租金開支。

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42.8百萬港元。該金額來自經營活動產生的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約31.4百萬港元,主要經(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約7.1百萬港元(為非現金性質);(ii)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虧損約1.1百萬港元(為非現金性質);(ii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約12.9百萬港元,此乃主要歸因於(a)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終止與客戶B的業務合作;及(b)來自我們五大客戶其中兩名的貿易

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少(此乃由於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面向這兩名客戶的銷售較截至2013年3月31日止年度有所減少);(iv)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約1.9百萬港元(原因為(a)主要客戶墊款增加;及(b) Solution Smart墊款)正面調整,部分由(i)存貨增加約4.6百萬港元,此乃由於與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第一季度相比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第一季度的銷售訂單增加導致原材料增加;(ii)已付利息約1.1百萬港元;及(iii)已付所得税約5.5百萬港元所抵銷。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3.6百萬港元。該金額來自經營活動產生的除所得税開支前溢利約14.9百萬港元,主要經(i)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值虧損約1.9百萬港元(為非現金性質);(i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約6.0百萬港元(為非現金性質);(iii)存貨減少約15.1百萬港元,此乃由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存貨週轉天數縮短;及(iv)新興安泰結餘約3.1百萬港元正面調整,部分由(i)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虧損約2.6百萬港元(為非現金性質);(i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約2.6百萬港元;(iii)回收出售一家附屬公司所產生的貨幣換算差額約1.6百萬港元;(iv)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23.1百萬港元,主要因(a)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來自我們五大客戶中的三名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有所增加;及(b)預付上市開支及採購預付款所致;(v)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約7.4百萬港元,由於(a)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撥回社保及住房基金;及(b)出售新興安泰的影響所致;(vi)已付利息約1.2百萬港元;及(vii)已付所得税約6.8百萬港元所抵銷。

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減少至截至2015年3月31日 止年度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乃主要由於(i)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上市開支 約16.9百萬港元導致經營活動產生的除所得税開支前溢利減少;及(ii)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 票據於2014年3月31日至2015年3月31日期間增加約14.9百萬港元(其中貿易應收款項及應 收票據於最後可行日期已悉數結清)所致。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主要撥付(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ii)支付已作為無形資產資本化的開發開支;及(iii)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受限制現金及銀行存款增加。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主要包括(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ii)已收利息;及(iii)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受限制現金及銀行存款減少。

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12.3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i)年內我們就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約3.2百萬港元;(ii)受限制現金增加淨額約4.3百萬港元;(iii)年內我們支付開發開支約3.6百萬港元;及(iv)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增加約1.6百萬港元。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3.0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i)年內我們就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約5.8百萬港元;及(ii)年內我們支付研發開支約6.6百萬港元;乃由(i)受限制現金減少淨額約3.4百萬港元;(ii)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減少約1.6百萬港元;(ii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約4.1百萬港元;及(iv)已收利息約0.3百萬港元所抵銷。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主要包括(i)償還銀行借貸;(ii)償還融資租賃承擔;(iii)向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股東支付股息;(iv)向附屬公司擁有人作出分派;(v)出售一家附屬公司時的現金流出;及(vi)支付上市開支(將自權益賬扣除)。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主要包括(i)銀行借貸所得款項;及(ii)Solution Smart及恒寶注資。

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29.4百萬港元,主要乃以下各項綜合所致:(i)償還銀行借貸約17.1百萬港元;(ii)向安悦及安信當時的股東支付股息約7.8百萬港元;及(iii)向安信當時的擁有人作出分派約5.5百萬港元,據此,安悦自談先生及許先生各自的配偶(分別代表談先生及許先生持有安信的股權)購得安信的全部股權,因而上述分派即為安悦向談先生及許先生各自的配偶支付的代價,並由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相關的墊款約1.5百萬港元所抵銷。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0.7百萬港元,主要乃(i)為日後營運用途作為緩衝資金籌得的銀行借貸所得款項約26.8百萬港元;及(ii)Solution Smart及恒寶注資約10.1百萬港元所致,並由(i)向安悦當時的股東支付股息約26.6百萬港元;(ii)有關上市的開支約2.4百萬港元(將自權益賬扣除);及(iii)新興安泰的現金流量於出售時減少約6.4百萬港元所抵銷。

流動負債淨額

於2014年3月31日、2015年3月31日及2015年7月31日,本集團分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4.5百萬港元、9.3百萬港元及6.6百萬港元。其組成部分的詳情載列如下:

	於3月31日		於7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存貨	43,777	28,558	34,68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9,789	52,873	80,791
應收一家關聯公司款項	9,436	-	_
衍生金融工具	1,872	_	_
受限制現金	8,877	5,510	5,50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089	28,373	16,265
	129,840	115,314	137,249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1,153	67,256	72,214
應付一家關聯公司款項	8,761	_	_
應付董事款項	994	_	_
借貸	23,266	49,697	65,921
應付股息	584	_	_
即期所得税負債	9,601	7,633	5,763
	134,359	124,586	143,898
流動負債淨額	(4,519)	(9,272)	(6,649)

於2014年3月31日、2015年3月31日及2015年7月31日,我們的流動資產主要由以下各項構成:(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分別約45.0百萬港元、33.9百萬港元及21.8百萬港元;(ii)存貨分別約43.8百萬港元、28.6百萬港元及34.7百萬港元;及(ii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分別約29.8百萬港元、52.9百萬港元及80.8百萬港元。於2014年3月31日、2015年3月31日及2015年7月31日,我們的流動負債主要由以下各項構成:(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分別約91.2百萬港元、67.3百萬港元及72.2百萬港元;及(ii)借貸的即期部分分別約23.3百萬港元、49.7百萬港元及65.9百萬港元。預期於負債到期時,我們將以內部財務資源(包括但不限於經營活動所得現金)進行撥付。

本集團於2014年3月31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4.5百萬港元,而於2015年3月31日則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9.3百萬港元,相比增加約106.7%。此增加主要歸因於(i)存貨下降約15.2百萬港元;(ii)受限制現金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約11.1百萬港元;及(iii)借貸的即期部分增加約26.4百萬港元;乃由(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23.1百萬港元;及(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約23.9百萬港元所抵銷。

本集團於2015年7月31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6.6百萬港元,相比2015年3月31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約9.3百萬港元減少約29.0%。該減少主要乃受以下各項的綜合影響:(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27.9百萬港元;及(ii)存貨增加約6.1百萬港元,並由(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約4.9百萬港元;(i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約12.1百萬港元;及(iii)借貸的即期部分增加約16.2百萬港元所抵銷。

流動負債淨額狀況主要歸因於:(i)使用短期借貸撥付資本支出及作貿易融資用途;及(ii)將部分須於一年後償還但載有應要求還款條款的長期借貸(於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分別約為11.8百萬港元及7.2百萬港元)分類為流動負債。

過往,我們主要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及銀行融資撥付我們的營運資金及其他流動資金需求。儘管我們於2014年3月31日、2015年3月31日及2015年7月31日錄得淨流動負債,我們的董事經考慮下列各項後認為該情況將得到改善:(i)儘管我們的受限制現金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2014年3月31日至2015年3月31日減少了約11.1百萬港元,我們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支付一筆數額重大的股息約26.6百萬港元;(ii)倘扣除上市開支付款約15.2百萬港元(將予支銷並屬非經常性質),我們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錄得核心業務所得經營現金流入淨額約11.6百萬港元;及(iii)2015年3月31日至2015年7月31日期間,我們的流動負債狀況有所改善。此外,我們將於有需要時尋求新的銀行融資以加強日常經營所需的營運資金,且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在獲得銀行貸款以供給營運方面並無遭遇任何困難。我們的董事預期以下列各項來源撥付我們的日常及一般業務、我們的一般營運資金需求以及支付債務及資本承擔:(i)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ii)受限制現金及可動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其於2015年3月31日約為33.9百萬港元;及(iii)本集團自配售將獲得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約24.5百萬港元,經扣除上市開支(假設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5港元,即建議配售價範圍每股配售股份0.4港元至0.6港元的中位數)。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的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應付現時的需求。

合併財務狀況表內主要項目的概述及分析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樓宇、租賃物業裝修、傢俱及裝置、辦公設備、廠房及機器以及汽車。於2014年3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分別約為31.3百萬港元及9.1百萬港元。2014年3月31日至2015年3月31日期間賬面淨值減少約22.2百萬港元,減幅約為70.9%,有關減少(主要反映為新興安泰於出售日期的資產賬面淨值約21.3百萬港元)乃因於2014年8月完成出售新興安泰所致。

無形資產

我們的無形資產主要指與雙向無線對講機和嬰兒監視器的新產品型號開發項目有關的產品開發成本。有關成本包括工程設計成本及支付予第三方的開發費,彼等均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項下的確認標準。

所有研究成本會於產生時列支於損益。開發新產品項目所產生的支出僅在本集團能夠證明其(i)在技術上能夠完成產品使之可供使用;(ii)管理層擬完成產品並使用或出售有關產品;(iii)有能力使用或出售有關產品;(iv)可闡明產品將如何生成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v)有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可用以完成項目開發及產品的使用或出售;及(vi)產品於開發階段應佔的支出能可靠地計量的情況下,才會撥作資本及予以遞延。

我們的管理層經參考此前所開發類似產品的產品生命週期(約為三年)後釐定新產品型號的可使用年期,因此該等無形資產會於自研發項目竣工起期間攤銷。

我們的無形資產由2014年3月31日約1.6百萬港元增加約6.8百萬港元至2015年3月31日約8.4百萬港元。該增加指就當前進行中項目所產生的相關成本約7.5百萬港元(此等成本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項下的資本化標準),經已抵銷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攤銷約0.8百萬港元。我們的管理層認為,無形資產並無遭受減值影響,此乃由於本集團已就我們的型號取得客戶訂單,而相關成本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已撥充資本。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我們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指為談先生所投購以美元計值的要員保險。要員保險乃於2011年與一家金融機構訂立。要員保險於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乃以公允值入賬,其估值由獨立估值師採用現金流量貼現法而釐定並提供。估值專注於一項資產的收入產生能力所帶來的經濟效益,按該項資產於其經濟年限內可獲得的經濟效益的現值計量。

我們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由2014年3月31日約11.7百萬港元增加約2.8百萬港元至2015年3月31日約14.5百萬港元,增幅約為23.9%,乃因公允值變動所致。有關要員保險估值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會計師報告附註17。

我們董事已評估有關金融機構的信貸質素,認為信貸風險並不重大。於2014年及 2015年3月31日,上述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乃用於為本集團的銀行融資提供擔保。

存貨

於往績記錄期間,存貨為本集團流動資產的主要組成部分之一。於2014年3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我們分別擁有存貨約43.8百萬港元及28.6百萬港元,分別約佔我們於2014年3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流動資產總值的33.7%及24.8%。

本集團存貨由原材料(主要包括電子部件、IC、塑膠、電源適配器及電池)、半成品及成品構成。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續記錄期間各年末的存貨結餘明細:

	於3月31	日
	2014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原材料	20,235	16,562
半成品	21,848	9,548
成品	6,639	2,448
	48,722	28,558
減:存貨撥備	(4,945)	
總計	43,777	28,558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乃採用加權平均法釐定。半 成品及成品的成本乃由設計成本、原材料、直接勞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生產經費構 成。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乃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扣除可變銷售開支所得。

我們的存貨由2014年3月31日約43.8百萬港元減少約15.2百萬港元至2015年3月31日約28.6百萬港元,減幅約為34.7%。

我們的原材料乃由2014年3月31日的約20.2百萬港元下降約3.6百萬港元至於2015年3月31日約16.6百萬港元。而我們的半成品則由2014年3月31日的約21.8百萬港元下降約12.3百萬港元至於2015年3月31日約9.5百萬港元。於2014年3月31日的原材料及半成品水平較之於2015年3月31日者為高,乃與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首兩個月所產生的銷售額較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首兩個月所產生者為高相一致。

我們的成品維持在一個相對較低的水平,分別僅佔我們於2014年3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的存貨結餘總額約13.6%及8.6%,此乃主要由於製造出的成品在我們倉庫的存留時間較短。我們的成品由2014年3月31日約6.6百萬港元減少至2015年3月31日約2.4百萬港元,減幅約為63.6%。該減少與2014年4月產生的銷售額較2015年4月更高相一致。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存貨週轉天數:

_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	2014年	2015年
存貨週轉天數 ^(附註)	50	46

附註:存貨週轉天數乃按平均存貨結餘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年內天數(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均為365天)計算。平均存貨結餘為有關年度年初及年末的存貨結餘的平均值。

我們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的存貨週轉天數介於我們約13個星期的平均生產前導時間(由採購到完成塑膠外殼組裝)內。我們的存貨週轉天數由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50天下降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6天。該下降主要由於我們改善生產規劃及存貨控制所致。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末的存貨結餘總額的賬齡分析:

	於3月3	31日
	2014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360天以內	43,777	27,972
360天以上720天以內	1,607	129
720天以上	3,338	457
總計	48,722	28,558

於2014年3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我們分別有約89.9%及97.9%的存貨為賬齡在360天以內。賬齡在360天以上720天以內的存貨的賬面值分別約佔我們於2014年3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總存貨的3.3%及0.5%。賬齡在720天以上的存貨的賬面值分別約佔我們於2014年3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總存貨的6.8%及1.6%。

我們通常不會保有較高水平的存貨,僅在接獲客戶的確認訂單後方採購電子元件。然而,我們維持產品常用或交貨前導時間較長的原材料的緩衝庫存,以確保一旦客戶確認訂單,我們有足量原材料可滿足客戶需求。我們嚴密監控存貨,致力維持低水平的存貨。我們每年至少進行兩次實物存貨清點。一般而言,賬齡超過一年且於該年內並無變動的存貨將會計提撥備。我們的管理層參考存貨的賬齡分析、對商品預期日後銷路的預測及管理層憑經驗作出的判斷定期檢討存貨的賬面值。我們有關過時或滯銷或受損存貨的政策旨在於我們的管理層認為有關存貨並無剩餘價值時對銷該等存貨。於2014年3月31日,我們計提撥備約4.9百萬港元(主要與過時存貨有關),其中(i)約4.2百萬港元過往已予計提,並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對銷,乃由於我們的管理層認為此等存貨不再適合銷售或使用且並無剩餘價值;及(ii)約0.7百萬港元因有關其後銷售或用途而予以撥回。此外,由於我們的管理層認為此等存貨並無剩餘價值,故本集團已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就存貨計提撥備及對銷約0.8百萬港元。鑒於其後用途及銷售,我們的管理層認為於2015年3月31日毋須對存貨作出撥備。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於2014年3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的存貨結餘中分別約99.0%及73.8%已於隨後被動用或出售。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14年3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為就已售產品向客戶收取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末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即期部分明細:

	於3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1,839	36,70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 - 即期部分	1,119	6,694
應收增值税	6,323	8,334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508	1,142
小計	7,950	16,170
總計	29,789	52,87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由2014年3月31日約21.8百萬港元增加約14.9百萬港元至2015年3月31日約36.7百萬港元,增幅約為68.3%。該增長乃主要由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來自我們五大客戶其中三名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合共增加約12.8百萬港元,因(i)與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同期相比,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第四季度兩名主要客戶的銷售訂單增加;及(ii)由於我們最大客戶CEC要求我們自2015年2月起提供為期30天的信貸期(其過往以即期信用證支付),來自CEC的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下表按到期日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末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

	於3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	8,712	20,667
1至30天	12,512	15,672
31至60天	171	4
61至90天	392	235
91至180天	1	113
180天以上	51	12
總計	21,839	36,703

下表按發票日期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末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 分析:

	於3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1至30天	16,864	28,467
31至60天	2,605	3,541
61至90天	2,275	4,564
91至180天	45	10
180天以上	50	121
總計	21,839	36,703

我們通常向我們的主要客戶授出不超過90天的信貸期。

於2014年3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中分別約有39.9%及56.3%既無逾期亦無減值,於2014年3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中又分別約有57.3%及42.7%逾期30天以內。董事並無對該等結餘考慮減值,概因該等結餘僅略微逾期,逾期時間在可接受範圍內。

賬齡超過30天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僅分別約佔2014年3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總結餘的2.8%及1.0%。該等結餘主要指應收我們經常性客戶的結餘,此等客戶近期並無違約記錄,亦不曾遭遇重大財政困難。因此,我們的董事認為該等應收款項可予悉數收回。

於2014年3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已逾期的應收款項分別約為13.1百萬港元及16.0百萬港元,均被評定為尚未減值。該等款項與多名獨立客戶有關,其中約9.9百萬港元及10.2百萬港元乃分別應收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我們五大客戶中的四名,而彼等並無重大財政困難,根據過往經驗,該等逾期款項可予收回。基於過往經驗,我們的董事認為毋須就上述結餘計提減值撥備,概因該等結餘被視為可全數收回,且該等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無發生明顯變化。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天數 (附註)	31	31

附註: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天數乃按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除以有關年度的收益再乘以年內天數(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均為365天)計算。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為有關年度年初及年末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的平均值。

我們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天數介於 我們通常授予客戶的平均信貸期內且維持穩定。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於2014年3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已悉數於隨後清算。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14年3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本集團分別擁有預付款項的即期部分及其他應收款項約8.0百萬港元及16.2百萬港元,主要為:(i)安悦電子(深圳)及新興偉輝的應收增值稅;(ii)主要就外判費、採購原材料及上市開支的預付款項;及(iii)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租金及水電費押金)。就銷售及/或購買經正式發票證明的已登記產品的增值稅確認須取得有關中國稅務局的批准。

此大幅增長主要乃由於(i)我們預付款項的即期部分增加約5.6百萬港元,原因是(a)已支付予供應商的按金約3.5百萬港元主要保證我們新產品系列的部件及元件供應;及(b)預付上市開支約為2.4百萬港元;及(ii)安悦電子(深圳)及新興偉輝的應收增值税合共增加約2.0百萬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為對供應商及外判商的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 款項及應計費用。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末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明細:

	於3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40,685	42,22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員工成本應計費用	9,982	7,615
- 退休福利成本及住房公積金應計費用	31,715	7,663
- 客戶墊款	3,909	574
— Solution Smart墊款	1,531	_
- 上市開支應計費用	_	1,700
- 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387	1,927
- 無形資產應付款項	_	1,048
- 其他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944	4,509
總計	91,153	67,256

貿易應付款項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主要供應商通常向我們提供自月結日起計介乎30至90天的 信貸期(即當月發貨於月底結算,並須於結算日期後30至90天內支付到期應付的發票)。下 表按發票日期載列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末的貿易應付款項:

於3月31	於3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18,153	8,762	
7,681	13,044	
6,473	11,510	
8,378	8,904	
40,685	42,220	
	2014年 チ港元 18,153 7,681 6,473 8,378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主要為應付原材料供應商及外判商的款項。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由2014年3月31日約40.7百萬港元輕微增加至2015年3月31日約42.2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i)我們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最後一個季度較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同期所產生的銷售額為高;及(ii)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若干主要供應商延長提供予我們的信貸期以與我們維持業務關係所致。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續記錄期間的平均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

	截至3月31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 (附註)	49	53	

附註: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乃按平均貿易應付款項結餘除以有關年度的銷售成本再乘以年內天數(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均為365天)計算。平均貿易應付款項結餘為有關年度年初及年末的貿易應付款項結餘的平均值。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由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9天增加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53天。有關增加主要由於(i)若干主要供應商延長信貸期以與我們維持良好關係;及(ii)出售新興安泰後有一段過渡期,因為我們就交易及結算將新興安泰變更為新興偉輝的安排逐步與供應商聯繫。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於2014年3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的貿易應付款項已悉數 於隨後清算。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包括(i)員工成本應計費用; (ii)退休福利成本及住房公積金應計費用; (iii)客戶墊款; (iv)Solution Smart墊款; (v)上市開支應計費用; (vi)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vii)無形資產應付款項; 及(viii)其他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員工成本應計費用由2014年3月31日約10.0百萬港元減少至2015年3月31日約7.6百萬港元,減幅約為2.4百萬港元(或約24.0%),主要由於2014年3月31日至2015年3月31日期間僱員人數減少(因我們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將部分印製電路板組裝及塑膠外殼組裝工序外判)。

退休福利成本及住房公積金應計費用指(i)我們僱員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撥備;及(ii)未繳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原因在於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並未繳納若干過往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有關應計費用由2014年3月31日的約31.7百萬港元減少約24.0百萬港元至2015年3月31日的約7.7百萬港元,減幅約為75.7%。有關減少主要由於(i)如上文所述及由於出售新興安泰,僱員數目於2014年3月31日至2015年3月31日有所減少;及(ii)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一次性撥回退休福利成本。有關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一與我們業務有關的風險一我們或會因不遵守中國有關(i)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ii)職業病預防及控制;及(iii)環保的若干法律法規而遭受罰款及處罰」、「業務一不合規」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9(a)。

客戶墊款指客戶就我們的產品支付的按金或墊款。我們一般不要求客戶於下單時支付按金,惟針對少數客戶,我們會在彼等下達採購訂單時收取按金。從收取按金到確認收益的時間間隔通常約為兩個月。墊款金額由2014年3月31日約3.9百萬港元減少至2015年3月31日約0.6百萬港元,減幅約為84.6%,該減少與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首兩個月所產生的銷售額較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同期為高整體一致。

於2014年3月31日, Solution Smart墊款約1.5百萬港元指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的部分結算金額。

於2015年3月31日,約為1.7百萬港元的上市開支為上市產生的應付專業費用。

於2014年3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分別約為0.4百萬港元及1.9百萬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指為生產新產品購買工具的應付款項。

應付無形資產款項乃指就嬰兒監視器新產品型號開發項目而應付的工程設計成本及開發費。

其他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運輸成本、測試及檢驗費、應付租金及應付水電費)由2014年3月31日約2.9百萬港元增加約1.6百萬港元至2015年3月31日約4.5百萬港元,原因為(i)未付專業費用約0.9百萬港元;及(ii)就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其他應付税項約0.5百萬港元。

應收 / 應付一家關聯公司款項及應付董事款項

於2014年3月31日應收一家關聯公司款項主要指我們向安泰(香港)銷售電晶管的應收款項。於2014年3月31日應付一家關聯公司款項主要指安泰(香港)向本集團所劃轉款項。

於2014年3月31日,應付董事款項主要指我們的董事(包括談先生及許先生)為本集團營運資金作出的墊款。

應收/應付一家關聯公司款項及應付董事款項均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

與一家關聯公司及我們董事的結餘以現金或本集團支付股息的形式悉數結算,或由 談先生及許先生沒收。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附註26(iv)。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應收/應付一家關聯公司及我們董事款項。

即期所得税負債

我們的即期所得稅負債包括香港利得稅及中國企業所得稅。我們的即期所得稅負債由2014年3月31日約9.6百萬港元減少至2015年3月31日約7.6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約4.4百萬港元,扣除該年度約6.8百萬港元的付款所致。於往績記錄期間後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於2015年4月、2015年5月及2015年6月分別支付稅項約0.1百萬港元、0.1百萬港元及3.0百萬港元。

債務

借貸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利用銀行貸款應付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借貸總額明細:

	於3月31日		於7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非即期			
融資租賃負債	434	32	
非即期部分總計	434	32	
即期			
銀行借貸	17,207	15,135	12,415
融資租賃負債	728	383	281
保理貸款	2,338	3,749	28,227
進出口貸款	2,993	30,430	24,998
即期部分總計	23,266	49,697	65,921
借貸總計	23,700	49,729	65,921

銀行借貸

銀行借貸指向主要商業銀行籌借的銀行貸款,包括香港政府根據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擔保的貸款。我們的銀行借貸總額由2014年3月31日約17.2百萬港元減少約2.1百萬港元至2015年3月31日約15.1百萬港元,減幅約為12.2%。該減少主要由於受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額外借貸10.1百萬港元(該款項由我們償還銀行借貸約12.2百萬港元所抵銷)的淨影響所致。我們的銀行借貸總額由2015年3月31日約15.1百萬港元減少約2.7百萬港元至2015年7月31日約12.4百萬港元,減幅約為17.9%。有關減少乃由於我們於2015年4月至7月償還銀行借貸約2.7百萬港元。

融資租賃負債

本集團擁有通過融資租賃獲得的生產機器。應付融資租賃的賬面值於2014年3月31日、2015年3月31日及2015年7月31日分別約為1.2百萬港元、0.4百萬港元及0.3百萬港元。租期約為三年。融資租賃的實際年利率約為8.0%。

保理貸款

保理貸款指我們的少數主要客戶就結付貿易應收款項安排向銀行保理貿易應收款項。由於本集團仍有與債務人拖欠及延遲付款有關的風險及回報,故保理該等貿易應收款項的所得款項已入賬為本集團負債。於往績記錄期間,貸款按(i)年利率2.3%計息,高於三個月新加坡銀行同業拆息率;(ii)年利率0.75%計息,低於各金融機構針對按美元計值的保理貸款的標準票據利率;及(iii)年利率4%計息,低於各金融機構針對按港元計值的保理貸款的標準票據利率。我們的保理貸款由2014年3月31日約2.3百萬港元增加約1.4百萬港元至2015年3月31日約3.7百萬港元,主要由於2015年3月來自其中一名主要客戶的保理貸款增加。

我們的保理貸款由2015年3月31日約3.7百萬港元增加約24.5百萬港元至2015年7月31日約28.2百萬港元,增幅約為662.2%。有關增加乃由於來自我們的兩大客戶的保理貸款於2015年4月至7月有所增加。

進出口貸款

我們的進出口貸款因貿易融資而產生。我們的進口貸款主要指來自銀行的墊款,以 向銀行所同意的供應商購買原材料。我們的出口貸款主要指提供予我們客戶具有貿易融資 性質的貸款。

於2014年3月31日、2015年3月31日及2015年7月31日,我們的進口貸款分別約為1.1 百萬港元、28.6百萬港元及18.0百萬港元。該款項由2014年3月31日約1.1百萬港元增加約 27.5百萬港元至2015年3月31日約28.6百萬港元,增幅約為25.0倍。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本集 團有意就採購原材料及營運取得額外資金。該款項由2015年3月31日約28.6百萬港元減少約 10.6百萬港元至2015年7月31日約18.0百萬港元,減幅約為37.1%。有關減少乃由於我們於 2015年4月至7月償還進口貸款。

於2014年3月31日、2015年3月31日及2015年7月31日,我們的出口貸款分別約為1.9 百萬港元、1.8百萬港元及7.0百萬港元。於2014年3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出口貸款維持穩定。該款項由2015年3月31日約1.8百萬港元增加約5.2百萬港元至2015年7月31日約7.0 百萬港元,增幅約為288.9%。有關增加主要由於就2015年6月至7月確認的銷售交易而言來自我們若干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有所增加。

我們的借貸以美元及港元計值。於2014年3月31日、2015年3月31日及2015年7月31日,其中約98.2%、99.9%及100%的借貸分別為須於一年內償還或根據貸款確認書中應要求還款條款須於一年後償還。借貸為計息借貸。於2014年3月31日、2015年3月31日及2015年7月31日,我們銀行貸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分別約為2.9%、3.3%及3.2%。

於2014年3月31日、2015年3月31日及2015年7月31日,我們擁有融資總額分別約為107.4百萬港元、91.8百萬港元及108.2百萬港元,其中分別約23.7百萬港元、49.7百萬港元及65.9百萬港元為已動用,而銀行融資餘額分別約83.7百萬港元、42.1百萬港元及42.3百萬港元未獲動用。

該借貸及融資由(i)我們的控股股東所提供的個人擔保;(ii)「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分段所述的要員保險質押;(iii)於2014年3月31日、2015年3月31日及2015年7月31日的銀行存款分別約8.9百萬港元、5.5百萬港元及5.5百萬港元;及(iv)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的政府擔保所擔保。

我們計劃於借貸到期時使用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償還我們的借貸。我們的控股股東就若干銀行融資授予本集團的個人擔保預期將於上市後獲解除。上市後,本集團所提供的擔保及我們控股股東所提供的個人擔保將獲解除並由本公司所提供的企業擔保替代。上述擔保及質押的解除預期將不會對借貸的條款產生任何重大變動。

我們的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支付貿易應付款項及銀行借貸方面並無任何重大延遲或拖欠,我們亦無違反任何相關融資契約。概無有關本集團未償還債務的重大契約。我們擬繼續主要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及配售所得款項為部分資本支出提供資金。 我們當前並無其他重大外部債務融資的計劃。

於2015年7月31日,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尚未償還按揭、質押、債權證、借貸資本、銀行透支、貸款、債務證券或其他類似債務、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承兑負債或承兑信貸或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我們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自2015年7月31日以來的債項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營運資金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及短期銀行借貸應付我們的資金需求。經考慮下列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及本集團現有可用財務資源: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於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分別約為45.0 百萬港元及33.9百萬港元;
- 按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於2015年7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 制現金約為21.8百萬港元;
- 未提取的銀行融資,於2015年7月31日(即本招股章程付印前為確定債務聲明中所載資料的最後可行日期)約為42.3百萬港元;及
- 本集團將從配售獲得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4.5百萬港元 (假設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5港元,即建議配售價範圍每股配售股份0.4港元至0.6港元的中位數)。

計及本集團可動用的財務資源,包括內部產生資金、可供使用銀行融資額度及預計配售所得款項,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足夠營運資金應付自本招股章程日期起最少未來十二個月的目前所需。

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除利息及税項前純利率 (附註1)	8.9%	4.5%
純利率 (附註2)	6.9%	3.0%
股本回報率 (附註3)	51.8%	40.1%
資產回報率 (附註4)	13.6%	7.0%
利息償付率 (附註5)	48.9	28.2
	於3月31日	3
	2014年	2015年
流動比率 (<i>附註6)</i>	1.0	0.9
速動比率 (附註7)	0.6	0.7
資產負債比率 (附註8)	49.4%	189.4%
負債權益比率 (附註9)	不適用	81.2%

附註:

- 1. 除利息及税項前純利率乃按年內除利息及税項前純利除以收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
- 2. 純利率乃按年內純利除以收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
- 3.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股本回報率等於年內純利除以年末權益總額,再乘以100%。
- 4. 資產回報率等於年內純利除以年末資產總值,再乘以100%。
- 5. 利息償付率等於年內除利息及税項前純利除以利息開支淨額。
- 6. 流動比率乃按年末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 7. 速動比率乃按年末流動資產總值扣除存貨之後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 8.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各年末的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
- 9. 負債權益比率乃按各年末的借貸總額扣除現金及現金結餘(惟不包括受限制現金)再除以權益總額,然後 再乘以100%計算。

除利息及税項前純利率

除利息及税項前純利率由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8.9%下降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5%, 純利率下降主要由於(i)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產生非經常性上市開支約16.9百萬港元;及(ii)其他一般行政開支增加約7.4百萬港元。

純利率

由於上文所述,純利率由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6.9%下降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0%。

股本回報率

股本回報率由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51.8%下降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0.1%。股本回報率下降主要由於非經常性上市開支及一般行政開支增加而導致純利減少。我們的權益由2014年3月31日至2015年3月31日下降了約45.3%,此乃主要由於向本集團附屬公司股東支付股息所致,由(a)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溢利;及(b)出售一家附屬公司時視作出資及發行安悦股份產生的資本儲備增加所抵銷。2014年3月31日至2015年3月31日期間純利減少約57.7%,超過權益總額的減幅約45.3%,從而導致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股本回報率較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有所下降。

資產回報率

資產回報率由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3.6%下降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7.0%。資產回報率下降主要由於非經常性上市開支及一般行政開支增加導致純利減少。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至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期間純利減少約57.7%,超出2014年3月31日至2015年3月31日期間的資產總值減少約17.5%,從而導致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資產回報率較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有所下降。

利息償付率

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利息償付率分別約為48.9倍及28.2倍。利息償付率有所下降,主要由於除利息及税項前溢利下降所致。

流動比率

於2014年3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本集團分別錄得流動比率約1.0及0.9。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末,流動比率保持穩定。

速動比率

於2014年3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本集團的速動比率分別約為0.6及0.7。在計入各年末存貨結餘約43.8百萬港元及28.6百萬港元後,速動比率的浮動趨勢與流動比率保持一致。

資產負債比率

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乃由2014年3月31日的約49.4%增加至於2015年3月31日的約189.4%,此乃主要由於(i)因支付本集團附屬公司股東的股息而導致權益總額於2014年3月31日至2015年3月31日有所下降(由(a)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溢利;及(b)出售一家附屬公司時視作出資及發行安悦股份產生的資本儲備增加所抵銷);及(ii)借貸由2014年3月31日至2015年3月31日增加約26.0百萬港元所致。

負債權益比率

於2014年3月31日,本集團錄得淨現金狀況,此乃由於本集團於2014年3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超出債務金額。於2015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負債權益比率約為81.2%。

敏感度及收支平衡分析

敏感度分析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由存貨成本 (即製造我們的產品所需的原材料的採購成本) 構成。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存貨成本分別約為199.2百萬港元及182.3百萬港元,分別約佔銷售成本總額的65.7%及63.9%。倘我們的存貨成本出現重大波動而我們未能將其反映在提供予客戶的價格中,則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影響。存貨成本變動5%、10%及15%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可對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的溢利造成的大致影響的假設性敏感度分析闡述如下:

	溢利增加/(減少)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上升5%	(9,958)	(9,114)
下降5%	9,958	9,114
上升10%	(19,917)	(18,229)
下降10%	19,917	18,229
上升15%	(29,875)	(27,343)
下降15%	29,875	27,343

收支平衡分析

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估計(i)在營業額減少約8.8%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將達到收支平衡;及(ii)在存貨成本增加約15.7%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將達到收支平衡。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估計(i)在營業額減少約4.3%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將達到收支平衡;及(ii)在存貨成本增加約8.2%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將達到收支平衡。

關聯方交易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訂立若干關聯方交易,有關詳情載於會計師報告附註31。我們的董事確認,該等交易乃按公平原則及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且有關條款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所提供屬公平合理的條款。

考慮到該等關聯方交易的金額並不重大,我們的董事認為,上述關聯方交易並未令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業績不實或導致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業績無法反映我們日後 的表現。

資產負債表外交易

於往續記錄期間,我們並無訂立任何重大資產負債表外交易或安排。

物業權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在香港租賃一項物業用作我們的辦公室,並在中國租賃五項物業用作我們的辦公室、廠房及員工宿舍,詳情請參閱「業務 - 物業」。

資本支出

過往資本支出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資本支出主要包括(i)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分別約2.6百萬港元及6.9百萬港元;及(ii)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撥充資本作為無形資產的研發成本分別約1.7百萬港元及7.5百萬港元。我們主要透過內部資源及融資租賃安排撥付資本支出。

計劃資本支出

除「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所披露的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以及本集團 將不時添置就業務營運而言屬必要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外,本集團於最後可 行日期並無任何重大計劃資本支出。

合約責任

經營租賃承擔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我們的部分辦公室物業、廠房及員工宿舍。經協商,該等租賃之年期介乎一至三年不等。於2014年3月31日、2015年3月31日及2015年7月31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的未來最低租金如下:

	於3月31日		於7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不遲於一年	714	3,106	2,961
遲於一年但不遲於五年	12	3,445	2,579
總計	726	6,551	5,540

經營租賃承擔由2014年3月31日約0.7百萬港元增加至2015年3月31日約6.6百萬港元, 漲幅約為5.9百萬港元(或約8.4倍),主要歸因於(i)松崗生產設施的新租賃協議;及(ii)於截 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訂立的安悦辦公室(位於香港白石角香港科學園)新租賃協議。

資本承擔

於2014年3月31日、2015年3月31日及2015年7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3月31日		於7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物業、廠房及設備	32	981	714
-無形資產 (^{附註)}	2,585	1,460	581

附註: 此款項乃指我們有關將予支付開發成本的已訂約資本承擔。

股息政策

安信於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向其當時的股東宣派股息合計約0.5百萬港元。安悦(i)向其當時股東宣派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股息合計分別約7.3百萬港元及約16.0百萬港元;(ii)向其當時的股東宣派特別股息合計約35.0百萬港元(10.0百萬港元現金及約25.0百萬港元用於結清出售其於新興安泰的100%股權);及(iii)於2014年11月30日向其當時的股東宣派特別股息約1.0百萬港元,由控股股東應付我們的同等金額的應收款項悉數抵銷。除上述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現時旗下各公司概無向彼等各自當時的股東宣派或支付任何股息。

未來股息將由我們的董事決定是否宣派,並將視乎(其中包括)我們的盈利、現金流量、財務狀況、資金需求、法定儲備要求,以及我們董事可能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而定。股息金額將於財務審核完成後釐定,並將參考經審核財務報告所示的可分派溢利而定。目前,我們並無任何預先釐定的派息率。

配售完成後,股東將有權收取股息,惟須待我們董事作出宣派。未來股息是否予以派付及派付的金額將由董事酌情決定,並將視乎未來營運及盈利、資本需求及盈餘、整體財務狀況及我們董事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而定。由於該等因素及股息派付由我們的董事會酌情決定,而董事會保留權利變更其股息派付計劃,故無法保證會於未來宣派及派付任何特定股息金額,亦不保證一定會宣派及派付股息。過往股息分派記錄未必可用作釐定我們在未來可能宣派或支付的股息水平的參考或基準。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表

以下為本集團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7.31條編製的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表,僅供說明之用,載於下文旨在説明配售對本公司擁有人於2015年3月31日應佔本集團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猶如配售已於2015年3月31日發生。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表僅為説明用途而編製,由於其假設性質,未必能真實反映本集團於2015年3月31日或配售後任何未來日期的合併有形資產淨值。該表以本集團會計師報告所載本集團於2015年3月31日的合併資產淨值為基礎編製(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且經作出下述調整。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表並不構成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

	於2015年3月31日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每股未經審核
	本集團經審核合併	估計配售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	備考經調整
	有形資產淨值	所得款項淨額	有形資產淨值	有形資產淨值
	(附註(1))	(附註(2))	(附註(3))	(附註(4))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港元
按配售價每股股份				
0.4港元計算	17,857	29,860	47,717	0.10
按配售價每股股份				
0.6港元計算	17,857	53,020	70,877	0.15

附註:

- (1) 於2015年3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審核合併有形資產淨值乃摘錄自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乃根據於2015年3月31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經審核合併資產淨值約26,260,000港元計算,並就於2015年3月31日的無形資產8,403,000港元作出調整。
- (2) 估計配售所得款項淨額按指示性配售價每股股份0.40港元及0.60港元(即指示性配售價範圍的低位數及高位數)計算,並經扣除本公司應付的估計包銷費用及其他相關開支(不包括於2015年3月31日前已入賬的上市開支約16,943,000港元),亦無計及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分別根據一般授權及購回授權而可能授出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 (3) 每股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乃經作出上文所述的調整及根據合共48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假設配售已於2015年3月31日完成)而計算得出,惟不計及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或本公司根據本招股章程「股本」一節所述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或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 (4) 並無作出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2015年3月31日之後的任何交易結果或其他交易。

上市開支

董事認為,本集團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預期會受到不利影響,其中包括有關配售的上市開支(屬非經常性項目)。發行配售股份直接應佔的上市開支於權益確認,而其他上市開支則於我們的合併收益表內確認為其他開支。有關配售的上市開支總額(主要包括已付或應付專業人士的費用及包銷費用及佣金)估計約為35.5百萬港元(按指示性配售價範圍的中位數計算)。於估算上市開支總額當中,(i)約10.4百萬港元預計於上市後自權益賬扣除;及(ii)約25.1百萬港元預計於我們的合併收益表內確認為開支,其中約16.9百萬港元已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收益表中扣除,餘額約8.2百萬港元預期將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收益表中扣除。

我們董事謹此強調,上市開支金額為現時的估計及僅供參考,最終金額將於本集團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內確認,並將根據審核及變量與假設當時的變 動作出調整。

有意投資者應注意,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預計會受到上述估算非經常性上市開支的不利影響,且或不可與本集團過往的財務表現相比較。有關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 - 與我們業務有關的風險 - 我們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將受到若干非經常性開支的影響 |。

可供分派儲備

根據公司法,我們可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條文自我們的溢利或股份溢價賬中支付股息,惟於緊隨建議分派股息之日後,我們仍能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清償到期的債務。本公司乃於2014年6月30日註冊成立,而於2014年3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均無可供分派儲備。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章的披露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我們董事確認,於最後可行日期,並無任何情況導致須 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5至17.21條項下的披露規定。

結算日後事項

有關2015年3月31日(即我們最近期經審核財務資料的編製日期)後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32。

近期發展及重大不利變動

根據本公司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我們於截至2015年7月31日止四個月的銷售額較2014年同期減少約15.5%,乃主要由於我們付運至美國的產品銷售額下降所致。於2015年第一季度美國的零售銷售額大縮水,主要由於天氣惡劣令客戶遠離展覽室及購物中心,導致消費水平下降,轉而令我們客戶的存貨去化減速,因而暫緩向我們作出採購。上述減少部分乃由我們面向客戶A的銷售額於截至2015年7月31日止四個月相較2014年同期所錄得增長抵銷。客戶A從2015年2月開始向我們採購付運至美國的產品,而在此之前,客戶A於往績記錄期間均只是向我們下單採購付運至亞洲、歐洲及英國的產品。除推出雙向無線對講機新型號以外,我們面向客戶A的銷售額於截至2015年7月31日止四個月相較2014年同期錄得大幅增長。此外,於2015年3月,我們自一名新客戶一客戶E(一家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上市及在全球範圍內製造並推廣無線消費電子產品的日本企業的附屬公司)獲得兩項批授

項目,因此預期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將錄得來自客戶E的收益(儘管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尚未自客戶E錄得任何收益)。因此,董事認為,我們的銷售額將恢復增長,並將逐步上升。截至2015年7月31日止四個月的收益乃摘錄自董事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的我們截至2015年7月31日止四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而其已由我們的申報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

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將部分勞動密集型生產工序外判予外判商,從而令我們能夠削減勞工成本及更靈活地調配資源。由於我們在啟用外判商的服務時須評估其表現,故外判安排的成本效應於過渡期尚未得以體現。外判安排自2015年1月起達致成本效應,且我們於截至2015年7月31日止四個月錄得的毛利及毛利率較2014年同期者為高,乃主要由於所產生的直接勞工成本較低所致。我們於截至2015年7月31日止四個月錄得的純利較2014年同期者為高,主要乃因上文所述毛利增長及所產生的上市開支(其中約16.9百萬港元已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收益表扣除及餘下約8.2百萬港元預計將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收益表扣除)減少所致。基於以上所述,預期我們的純利將會相應得以提升。

預期「一上市開支」中所披露的上市開支對本集團合併收益表的影響將會或經已導致本集團自2015年3月31日(即我們最近期經審核財務資料的編製日期)起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產生重大不利變動。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的董事確認,自2015年3月31日(即我們的最近期經審核財務資料的編製日期)直至本招股章程日期,我們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本集團的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且自2015年3月31日以來概無發生任何事件會對會計師報告所載合併財務資料所列資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業務面臨多項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尋求盡量減少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利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若干風險。

財務部根據董事會批准的政策進行風險管理,並與本集團的營運單位緊密合作,以 辨識、評估及對沖財務風險。董事會就整體風險管理及特定領域(如外匯風險、利率風 險、信貸風險、衍生金融工具及非衍生金融工具的使用及盈餘流動資金的投資)提供指引。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全球範圍內經營活動,面臨多項由不同貨幣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涉及港元(「港元」)及人民幣(「人民幣」)。外匯風險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及海外業務的投資淨額。

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確認資產及負債所產生的外匯風險,本集團與外界金融機構訂立遠期外匯合約,以對沖部分外匯風險。本集團亦透過開立港元及人民幣銀行賬戶降低此類風險,本集團可使用該等賬戶支付以此等貨幣計值的交易。

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外幣風險被視為微不足道,並無進行對沖。

於2014年3月31日,倘人民幣兑港元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 年內除税前溢利將增加/減少244,000港元,主要來自換算以人民幣計值的貿易及其他應 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的外匯虧損/收益。

於2015年3月31日,倘人民幣兑港元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 年內除税前溢利將增加/減少1,210,000港元,主要來自換算以人民幣計值的貿易及其他應 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的外匯虧損/收益。

(ii)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產生自銀行借貸。按浮息取得的借貸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 風險。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浮息借貸分別以港元及美元計值。按浮息取得的借貸令本 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為按浮息持有的銀行存款所抵銷。

本集團按動態基準分析其利率風險,並會模擬多種情況,對再融資、現有持倉額的 延續及其他融資方案加以考慮。本集團會根據該等情況計算既定利率變化對合併收益表產 生的影響。就各模擬情況而言,所有貨幣均採用相同利率變化。模擬情況僅為反映主要計 息持倉的負債而作出。

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來自浮息銀行結餘。

於2014年3月31日,倘借貸利率上調/下調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 年內除税前溢利將減少/增加113,000港元,主要來自浮息借貸的利息開支增加/減少。

於2015年3月31日,倘借貸利率上調/下調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保持不變, 年內除税前溢利將減少/增加247,000港元,主要來自浮息借貸的利息開支增加/減少。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以及客戶的信貸風險,例如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項。該等結餘在合併財務狀況 表的賬面值代表本集團就其金融資產所承擔的最高信貸風險。

於2014年3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本集團分別有27%及17%的銀行現金存放於未經標準普爾信貸評級的金融機構。本集團僅於該等未獲信貸評級的金融機構存放足夠存款以支付須通過此等銀行賬戶清償的款項。於結算日,管理層預期不會因該等對手方不履約而產生任何虧損。

銀行結餘存放於信譽良好的銀行。管理層預期不會因該等銀行不履約而產生任何虧損。

本集團債務人可能受到經濟狀況欠佳及流動性降低所影響,繼而可能影響彼等償還結欠金額的能力。債務人經營狀況惡化亦可能影響管理層對現金流量的預測及對應收款項減值的評估。每當獲悉有關資料,管理層均已於彼等的減值評估中恰為反映修訂後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客戶的信貸質素乃根據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評估。本集團設有政策確 保產品銷售乃向具有良好信貸記錄的客戶作出。

於2014年3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五大客戶分別佔本集團年末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總額的78.2%及78.0%,故本集團存在信貸風險集中的情況。本集團已與該等客戶建立長期合作關係。鑒於與客戶的業務往來及良好的收款記錄,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應收該等客戶未付應收款項結餘並無固有的重大信貸風險。然而,本集團相信有關該等客戶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原因是彼等近年並無拖欠款項的記錄。

本集團定期對其客戶進行信貸評估。就已證實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而 言,管理層已就該等結餘作出足夠撥備。

管理層認為,經考慮有關實體於2014年3月31日的財務狀況,應收一家關聯公司款項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管理層已對此結餘的可收回性進行評估,並預測不會因此公司不履約而產生任何虧損。

(c) 流動性風險

審慎的流動性風險管理包括維持充足的現金及透過獲取足夠的可用信貸額度融資的 能力。我們的董事透過保持可用信貸額度及通過信貸融資取得其他資金維持資金的流動 性,對現金流量預測進行監管以維持其持續經營。

管理層監察本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隨時擁有足夠現金滿足營運需要,同時備有足夠未提取承諾借貸融資餘額(會計師報告附註27),致使本集團不會超出任何借貸融資的借貸限額或違反任何借貸融資的契諾(如適用)。本集團實體所持超逾營運資金管理所需結餘的現金盈餘將投資於計息銀行賬戶及具有合適期限或流動性充足的銀行存款,以提供上述預測釐定的充足餘額。

於2014年3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4,519,000港元及9,272,000港元。我們的董事已審閱本集團由結算日起計不少於十二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基於現金流量預測及計及經營業績的合理可能變動後,我們的董事認為本集團未來十二個月將具備充足財務資源履行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我們的董事確信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乃屬恰當。

下表分析按照結算日起至合約到期日止剩餘期限撥入相關到期日組別的本集團的非 衍生金融負債。表內所披露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使用合約利率或(如為浮動利率)根據於結算日的現行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及本集團可被要求償還的最早日期,惟隨附 應要求還款條款的長期銀行借貸除外。

具體而言,就包含應銀行全權酌情要求還款條款的銀行貸款而言,分析載列按照實體最早可被要求償還(即倘貸款人行使其無條件權利要求即時還款)的期間的現金流出。倘貸款人並無行使其無條件權利,則未貼現現金流量不包括按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其他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分析則按照預設還款日期編製。

	應要求 ————————————————————————————————————	三個月內	三個月至 一年內 	一年至兩年內千港元	兩年至 五年內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出總額 千港元
於2014年3月31日						
隨附應要求還款條款						
的長期銀行借貸	16,990	-	-	-	-	16,990
其他銀行借貸	_	5,553	_	_	-	5,553
融資租賃負債	-	199	596	420	33	1,24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54	44,893	-	-	-	45,547
應付一家關聯公司款項	8,761	_	_	_	_	8,761
應付董事款項	994					994
	27,399	50,645	596	420	33	79,093
於2015年3月31日						
隨附應要求還款條款						
的長期銀行借貸	15,135	_	_	_	_	15,135
其他銀行借貸	_	34,179	_	_	_	34,179
融資租賃負債	_	123	279	32	_	43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54	49,911				50,565
	15,789	84,213	279	32		100,313

下表概述有關按照貸款協議所載協定還款計劃還款並隨附應要求還款條款的銀行借貸的到期日分析。金額包括使用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考慮到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我們的董事認為銀行將行使酌情權要求即時還款的可能性不大。我們的董事認為該等銀行貸款將根據貸款協議所載計劃還款日期償還。

到期日分析 - 按照計劃還款並隨附應要求還款條款的銀行借貸

		三個月至	一年至	兩年至	
	三個月內	一年內	兩年內	五年內	流出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14年3月31日	1,533	4,011	4,279	8,353	18,176
於2015年3月31日	2,140	6,119	3,924	3,689	15,872

下表為本集團以淨額結算合約期限少於一年的金融衍生資產的分析。

 一年內

 千港元

於2014年3月31日

遠期外匯合約:

資產

流入淨額 1,872

於2015年3月31日

遠期外匯合約:

資產

流入淨額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進行資本管理旨在保障本集團能夠持續營運,以為股東提供回報並為其他利益相關者帶來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退回資本及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輕債務。

一如其他同業者,本集團按照資產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乃按債務總額除資本 總額計算。債務總額即借貸總額。資本總額即合併財務狀況表所示「權益」。

於2014年及2015年3月31日,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於3月31	於3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債務總額	23,700	49,729		
資本總額	47,994	26,260		
資產負債比率	49.4%	189.4%		

公允值估計

下表以估值方法分析按公允值列賬的本集團的金融工具。不同級別界定如下:

- 同類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並非納入第一級內的報價,惟可直接(即作為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觀察 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第二級)
- 並非依據可觀察的市場數據的資產及負債的輸入值(即不可觀察的輸入值)(第 三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公允值計量的資產。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14年3月31日				
資產				
一 衍生金融工具 (附註(i)) 一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	_	1,872	_	1,872
金融資產 (附註(ii))			11,680	11,680
總計	_	1,872	11,680	13,552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千港元	手港元		千港元	

於2015年3月31日

資產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附註(ii))

14,458 14,458

附註:

(i) 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指遠期外匯合約)的公允值利用估值技術釐定。此等 估值技術最大限度地使用可獲得的可觀察市場數據,並儘量減少依賴實體獨有估計。由於所有就 工具公允值所需的重要輸入值可觀察,故該工具計入第二級。

倘一項或以上重要輸入值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工具計入第三級。

用於金融工具估值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類似工具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遠期外匯合約的公允值使用於結算日的遠期匯率釐定,再將所得價值貼現至現值。
- (ii) 下表呈列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兩個年度第三級工具的變動情況:

 於3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12,578
 11,680

 333
 342

 (122)
 (125)

(1,109)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計入合併收益表中的行政開支 公允值變動

年初

年末

11,680 14,458

2,561

有關重新估值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詳情請參閱會計師報告附註17。

於往績記錄期間,第二級與第三級之間並無轉移。